

原文轉載自《HK01》2016年11月11日

<https://www.hk01.com/01-博評-百科/53341/-考公務員必讀系列-三-勿學現屆政府-外判-腦袋>

### 【考公務員必讀系列（三）】勿學現屆政府「外判」腦袋

撰文：黃偉豪

已故美國總統約翰甘乃迪（John F. Kennedy）有一名言：

「不要問國家可以為你做些什麼，應反過來問你可以為國家作出什麼貢獻。」

"Ask not what your country can do for you, ask what you can do for your country."

約翰甘乃迪 John F. Kennedy

同樣道理，要成功投考公務員，最重要的不是公務員這份工作可以為你帶來什麼，而是你可以有什麼貢獻。說得直接一點，就是「為什麼要請你？」

AO、EO、TO、LO 等主任級職位，主要工作非體力勞動（physical labour），而是智力勞動（intellectual labour），即是我們俗稱的「食腦」。既然「腦」是這樣重要，在整個遴選過程中，不論是筆試或面試，考生任何時候也不能無腦或不想用腦，千萬不要「外判」自己個腦，把解決問題的責任推卸給其他人。

#### 凡事都「外判」 那為什麼要請你？

我有一個已升至政策局 PAS（即首席助理秘書長，Principal Assistant Secretary），並曾參與 AO 遴選的學生，曾和我分享了兩個因考生無腦或唔想用腦，而「外判」自己個腦，因而「激死」考官的真實個案。

第一個個案是在筆試及面試中，考生必須要想辦法解決一些政策難題，例如應否取消丁屋政策，應否回購領展等。它們正正是政策官員，特別是 AO，每天要回應和處理的棘手難題。可是，近年卻出現了考生不願分析，逃避解決政策難題的情況，只是提出「成立專責委員會去研究」作為答案。

很明顯，這是拜我們現屆弱勢政府所賜。它因無足夠智慧或決心去解決政策難題，而用「成立委員會」作為緩兵之計。但這拖字訣卻引起考生爭相模仿，成了一個很壞的榜樣。

在公務員考試裏，單純提出成立委員會，而不作出任何分析及建議，是十分不負責任的答案，形同棄權和交白卷。試問遴選委員會如何從這個無答案的答案中，能夠判斷考生的分析能力？而且，若果一切問題，其實最終也是交由委員會想辦法解決，政府又為什麼要請你呢？

第二個不想用腦，隨意把它「外判」的個案，是無論任何政策難題，考生均拒絕分析，通通把它交由民主方式，用投票解決。用這思路，無論筆試問什麼政策，原則上考生什麼也不用答，寫上「公投解決」這四個大字便可立即收筆交卷。面試中的小組討論環節也變成多餘，一切難題無須討論，立即一人一票，由組員舉手投票決定。

以上問題的根源，是在近年香港積極爭取民主的激烈社會氣氛下，考生往往混淆了政治（politics）與管治（governance）兩個重要基礎概念，認為有了民主和選舉便可解決社會上的所有政策問題。

得到政治權力，不等於就有管治能力，看看現屆的政府便知道。

### **協助解決政策難題 是公務員的責任**

無論透過任何的政治方式產生，包括了民主選舉，上台後的政治家（politicians）也需要動腦筋去思考解決一連串政策難題的答案，因此他們必須得到有專業知識的官僚（bureaucrats）協助施政。

試想想，若選舉或投票可以輕易解決一切問題，世界上只需要有公投，不單不需要公務員，連政治家也變得多餘。而且，社會面對的問題多不勝數，不能事無大小，凡事也用投票決定，出現市民日日夜夜不停投票的異象。

在政策制定的過程中，提出可行的合理選項和建議，提供相關的客觀分析，就是公務員的責任。所以，要做公務員，考生絕對不能偷懶取巧唔用腦！